

司法部 2013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司法部概况

一、司法部职能.....	4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5

第二部分 司法部 2013 年部门预算表

表一 收支预算总表.....	8
表二 收入预算表.....	9
表三 支出预算表.....	10
表四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11
表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表.....	13

第三部分 司法部 2013 年部门预算表的说明..... 1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25

第一部分 司法部概况

司法部概况

一、司法部职能

（一）拟订司法行政工作方针、政策，起草有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部门规章，制定司法行政工作的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全国监狱管理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监督管理刑罚执行、改造罪犯的工作。

（三）负责全国劳动教养管理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指导、监督劳动教养的执行工作，指导、监督司法行政系统戒毒场所的管理工作。

（四）拟订全民普及法律常识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各地方、各行业法制宣传、依法治理工作和对外法制宣传。

（五）负责指导监督律师工作、公证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负责港澳的律师担任委托公证人的委托和管理工作。

（六）监督管理全国的法律援助工作。

（七）指导、监督基层司法所建设和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基层法律服务和帮教安置工作。

（八）组织实施国家司法考试工作。

（九）主管全国司法鉴定人和司法鉴定机构的登记管理工作。

（十）参与有关国际司法协助条约的草拟、谈判，履行司法协助条约中指定的中央机关有关职责。

（十一）指导司法行政系统的对外交流与合作，组织参与联合国预防犯罪组织和刑事司法领域的交流活动，承办涉港澳台的司法行政事务。

（十二）负责司法行政系统枪支、弹药、服装和警车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司法行政系统计划财务工作。

（十三）指导、监督司法行政队伍建设和思想作风、工作作风建设，负责司法行政系统的警务管理和警务督察工作，协助省、自治区、直辖市管理司法厅（局）领导干部。

（十四）承办国务院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司法部201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包括：部本级预算、离退休干部局预算、机关服务局预算、部属事业单位预算。（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司法部本级
2	司法部离退休干部局
3	司法部机关服务局
4	司法部司法鉴定科学技术研究所
5	司法部预防犯罪研究所
6	司法部司法研究所
7	司法部法律援助中心
8	司法行政学院
9	司法部国家司法考试中心
10	司法部司法协助交流中心
11	法制日报社
12	中国公证协会

第二部分 司法部 2013 年部门预算表

表二：

收入预算表

部门：司法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202	外交	123	30.00	93							
20204	国际组织	123	30.00	93							
204	公共安全	25262.45	1072.18	19066.13		808.64			4000	315.50	
20406	司法	25262.45	1072.18	19066.13		808.64			4000	315.50	
205	教育	363.7		363.7							
20502	普通教育	363.7		363.7							
2050205	高等教育	363.7		363.7							
206	科学技术	13498.49	235.04	5930.4		5024		145		164.05	2000
20603	应用研究	12133.49	235.04	4565.4		5024		145		164.05	2000
2060301	机构运行	10893.95	78	3482.9		5024		145		164.05	2000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239.54	157.04	1082.5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320		132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1320		132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5		45.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5		45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	3983.2		3,983.20							
20705	新闻出版	3,000.00		3,000.00							
2070505	出版发行	3000		30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983.20		983.2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983.2		98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4167.04	214.13	3408.49		516.76	516.76			27.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167.04	214.13	3,408.49		516.76	516.76			27.66	
208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离退休	2738.74	185.12	2553.62							
208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39.76		595.64		516.76	516.76			27.36	
208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288.54	29.01	259.23						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93.22	176	1,672		140.22	73			10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93.22	176	1,672		140.22	73			1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67.22	0	1,122		140.22	73			5	
2210202	提租补贴	173	173	0.00		0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653	3	550.00		0	0	0		100	
	合 计	49491.1	1727.35	34516.92		6489.62	589.76	145	4000	612.21	2000

表三：

支出预算表

填报单位：司法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名称（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202	外交	123.00		123.00			
20204	国际组织	123.00		123.00			
204	公共安全	25262.45	7709.14	17553.31			
20406	司法	25262.45	7709.14	17553.31			
205	教育	363.70		363.70			
20502	普通教育	363.70		363.70			
2050205	高等教育	363.70		363.70			
206	科学技术	13498.49	10748.95	2604.54		145.00	
20603	应用研究	12133.49	10748.95	1239.54		145.00	
2060301	机构运行	10893.95	10748.95			145.00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1239.54		1239.54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320.00		132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1320.00		132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5.00		45.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5.00		45.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	3983.20		3983.20			
20705	新闻出版	3000.00		3000.00			
2070505	出版发行	3000.00		3000.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983.20		983.2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983.20		983.2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4167.04	4166.92	0.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167.04	4166.92	0.12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738.74	2738.62	0.1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39.76	1139.76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购	288.54	288.5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93.22	2093.2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93.22	2093.2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67.22	1267.22				
2210202	提租补贴	173.00	173.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53.00	653.00				
	合 计	49491.10	24718.23	24627.87	0.00	145.00	0.00

表四：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部门：司法部

单位：万元

科目		2012 年执行数				2013 年预算数		2013 年预算数比 2012 年执行数		2013 年预算数比 2012 年执行数（扣除发改委安排的基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发改委安排的基建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发改委安排的基建后预算数				
		小计	当年财政拨款数	当年国库集中支付结余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1	2	3=4+5	4	5	6	7	8	9=7-3	10=9/3	11=8-6	12=11/6
202	外交	30.00		30.00	30.00	93	93	63.00	210.00	63	210.00
20204	国际组织	30.00		30.00	30.00	93	93	63.00	210.00	63	210.00
204	公共安全	17219.61	15,918.59	1301.02	17219.61	19066.13	19066.13	1846.52	10.72	1846.52	10.72
20406	司法	17219.61	15,918.59	1301.02	17219.61	19066.13	19066.13	1846.52	10.72	1846.52	10.72
205	教育	433.30	433.30		433.30	363.7	363.7	-69.60	-16.06	-69.6	-16.06
20502	普通教育	433.30	433.30		433.30	363.7	363.7	-69.60	-16.06	-69.6	-16.06
2050205	高等教育	433.30	433.30		433.30	363.7	363.7	-69.60	-16.06	-69.6	-16.06
206	科学技术	5825.69	5,335.93	489.76	5325.70	5930.4	5470.4	104.71	1.80	144.7	2.72
20603	应用研究	3940.69	3,607.87	332.82	3440.69	4565.4	4105.4	624.71	15.85	664.71	19.32
2060301	机构运行	2974.15	2,759.93	214.22	2974.15	3482.9	3482.9	508.75	17.11	508.75	17.11
2060302	社会公益研究	966.54	847.94	118.60	466.54	1082.5	622.5	115.96	12.00	155.96	33.43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840.01	1,683.66	156.35	1840.01	1320	1320	-520.01	-28.26	-520.01	-28.26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1840.01	1,683.66	156.35	1840.01	1320	1320	-520.01	-28.26	-520.01	-28.26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5.00	44.40	0.60	45.00	45	45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5.00	44.40	0.60	45.00	45	45	0.00	0.00		0.00
207	文化体育与传媒	4583.20	4,583.20		4583.20	3983.2	3983.2	-600.00	-13.09	-600	-13.09
20705	新闻出版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2070505	出版发行	3000.00	3,000.00		3000.00	3000	3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583.20	1,583.20		1583.20	983.2	983.2	-600.00	-37.90	-600	-37.9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983.20	983.20		983.20	983.2	983.2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600.00	600.00		600.00		0	-600.00	-100.00	-600	-1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3334.02	3,311.69	22.33	3334.02	3408.49	3408.49	74.47	2.23	74.47	2.2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334.02	3,311.69	22.33	3334.02	3408.49	3408.49	74.47	2.23	74.47	2.23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 休	2505.52	2,486.03	19.49	2505.52	2553.62	2553.62	48.10	1.92	48.1	1.9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93.64	593.64		593.64	595.64	595.64	2.00	0.34	2	0.34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234.85	232.02	2.83	234.85	259.23	259.23	24.38	10.38	24.38	10.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11.88	1,565.18	46.70	1611.88	1672	1672	60.12	3.73	60.12	3.7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11.88	1,565.18	46.70	1611.88	1672	1672	60.12	3.73	60.12	3.7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74.24	1,049.24	25.00	1074.24	1122	1122	47.76	4.45	47.76	4.45
2210202	提租补贴	0.00			0.00		0				

司法部 2013 年部门预算

2210203	购房补贴	537.64	515.94	21.70	537.64	550	550	12.36	2.30	12.36	2.30	
	合计	33037.71	31147.89	1889.82	32537.71	34516.92	34056.92	1479.21	4.48	1519.21	4.67	

表五：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表

单位：司法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	本年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9	其他支出	10, 000. 00	10, 000. 00		10, 000. 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0, 000. 00	10, 000. 00		10, 000. 00
2296012	法律援助彩票公益金支出	10, 000. 00	10, 000. 00		10, 000. 00
	合 计	10, 000. 00	10, 000. 00		10, 000. 00

第三部分 司法部 2013 年部门预算 安排情况的说明

关于司法部 2013 年收支预算总表的说明

一、收入预算

（一）财政拨款收入：2013 年年初预算数为 34516.92 万元，比 2012 年年初预算数增加 2237.53 万元，增长 6.93%，主要是公共安全等项目经费预算增加。

（二）事业收入：2013 年年初预算数为 6489.62 万元，比 2012 年年初预算数增加 747.72 万元，增长 13.02%。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2013 年年初预算数为 145 万元，比 2012 年年初预算数增加 80.64 万元。

（四）其他收入：2013 年年初预算数 4612.21 万元，比 2012 年年初预算增加 3200.41 万元。

二、支出预算

（一）外交支出：2013 年年初预算数为 123 万元，比 2012 年年初预算数增加 63 万元，增长 105%。

（二）公共安全支出：2013 年年初预算数 25262.45 万元，比 2012 年年初预算数增加 5504.73 万元，增长 27.86%。

（三）教育支出：2013 年年初预算数 363.7 万元，比 2012 年年初预算数减少 32.95 万元，下降 8.31%。

（四）科学技术支出：2013 年年初预算数 13498.49 万元，比 2012 年年初预算数 3041.96 万元，增长 29.09%。主要是应用研究等项目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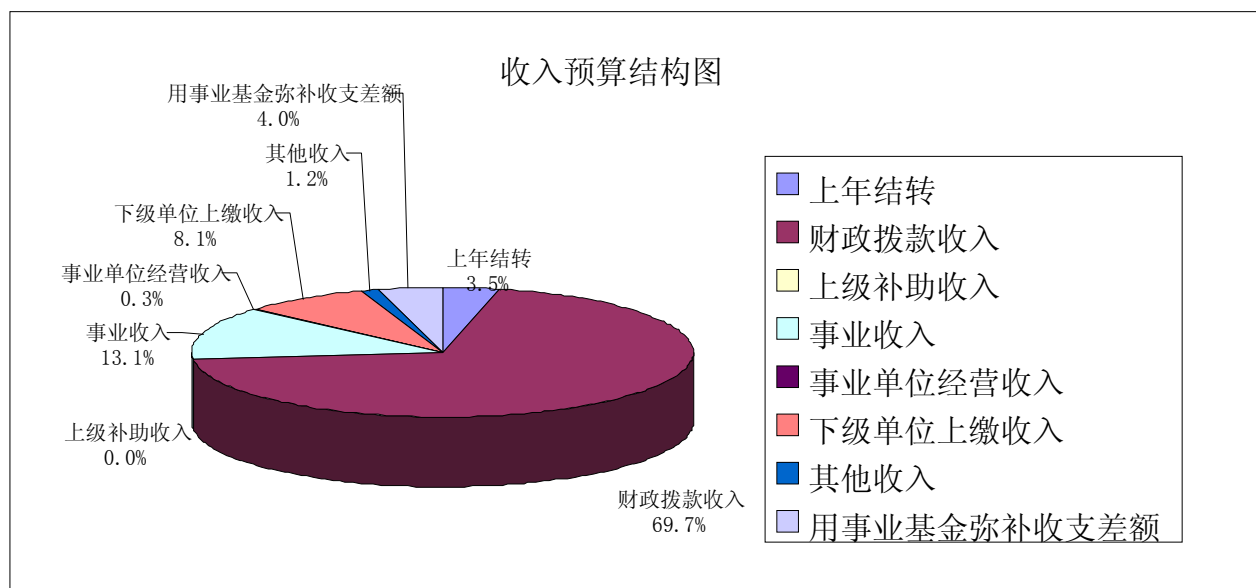
（五）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2013 年年初预算数 3983.2 万元，和 2012 年年初预算数持平。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13 年年初预算数 4167.04 万元，比 2012 年年初预算数增加 52.56 万元，增长 1.28%。

（七）住房保障支出：2013 年年初预算数 2093.22 万元，比 2012 年年初预算数减少 45.24 万元，下降 2.12%。

关于司法部 2013 年收入预算表的说明

司法部2013年预算收入49491.1万元，其中：上年结转1727.35万元，占3.5%；财政拨款收入34516.92万元，占69.7%；事业收入6489.62万元，占13.1%；事业单位经营收入145万元，占0.3%；下级单位上缴收入4000万元，占8.1%；其他收入612.21万元，占1.2%；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2000万元，占4%。



关于司法部 2013 年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基本支出 2013 年年初预算数为 24718.23 万元。其中：

（一）公共安全支出 7709.14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含参公管理事业单位）及部分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科学技术支出 10748.95 万元，主要用于部属科研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66.92 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相关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 2093.22 万元，主要用于司法部机关和部属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计划、专项业务费、大型会议、基本建设支出等。

项目支出 2013 年年初预算数为 24627.87 万元。其中：

（一）外交支出 123 万元，主要用于向国际组织缴纳会费和向国际组织捐款的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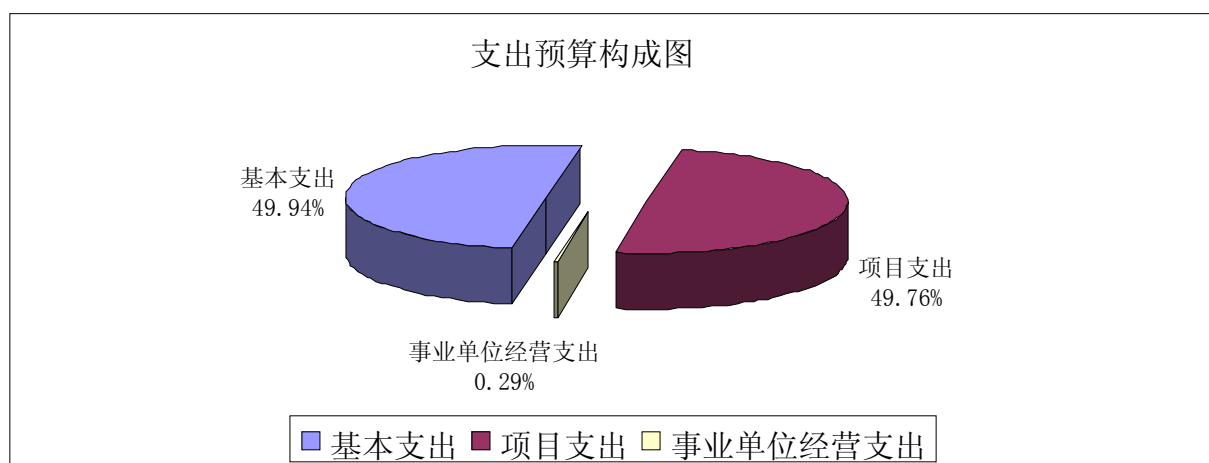
（二）公共安全支出 17553.31 万元，主要用于部机关及部属事业单位开展业务工作方面的支出。

（三）教育支出 363.7 万元，主要用于部属高校的奖学金和经济困难学生助学金支出；

（四）科学技术支出 2604.54 万元，主要用于部机关及部属科研单位开展科研工作方面的支出，包括：应用研究 1239.54 万元；科技条件与服务 1320 万元；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5 万元。

（五）文化体育与传媒 3983.2 万元，主要用于部属宣传单位的支出，包括：新闻出版 3000 万元；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983.2 万元。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各项支出，2013 年年初预算数为 145 万元。



关于司法部 2013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的说明

2013 年司法部一般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4,516.92 万元，比 2012 年执行数增加 1479.21 万元，增长 4.48%，其中：

一、外交支出（类）国际组织（款）：2013 年年初预算为 93 万元，比 2012 年执行数增加 63 万元，增幅为 210%。主要增加的是向国际组织的捐款。

二、公共安全（类）司法（款）：2013 年年初预算为 19066.13 万元，比 2012 年执行数增加 1846.52 万元，增加 10.72%。主要增加了律师公证管理和干警培训等项目经费。

三、教育（类）普通教育（款）高等教育（项）：2013 年年初预算为 363.7 万元，比 2012 年执行数减少 69.6 万元，下降 16.06%。主要是享受国家奖学金和 国家助学金的人数变动所致。

四、科学技术（类）：2013 年年初预算为 5930.4 万元，比 2012 年执行数增加 104.71 万元，增长 1.8%。其中：

（一）应用研究（款）机构运行（项）：2013 年年初预算为 3482.9 万元，比 2012 年执行数增加 508.74 万元，增长 17.11%。

应用研究（款）社会公益研究（项）：2013 年年初预算为 1082.5 万元，比 2012 年执行数增加 115.96 万元，增长 12%。

扣除国家发展改革委安排的基建支出预算后，该款 2013 年预算 622.5 万元，比 2012 年执行数增加 155.96 万元，增长 33.43%。

（二）科技条件与服务（款）科技条件专项（项）：2013 年年初预算为 1320 万元，比 2012 年执行数减少 520.01 万元，下降 28.26%。主要原因是：“中央级科学事业单位修缮购置专项资金”项目经费减少。

（三）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其他科学技术支出（项）：2013 年年初预算为 45 万元，与 2012 年执行数持平。

五、文化体育与传媒（类）：2013 年年初预算为 3983.2 万元，比 2012 年执行数减少 600 万元，下降 13.09%，主要是减少了 2012 年一次性安排的改制文化单位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其中：

（一）新闻出版（款）出版发行（项）：2013 年年初预算为 3000 万元，与 2012 年执行数持平。

（二）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2013 年年初预算为 983.2 万元，与 2012 年执行数持平。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2013 年年初预算为 3408.49 万元，比 2012 年执行数增加 74.47 万元，增长 2.23%。其中：

（一）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13 年年初预算为 2553.62 万元，比 2012 年执行数增加 48.1 万元，增长 1.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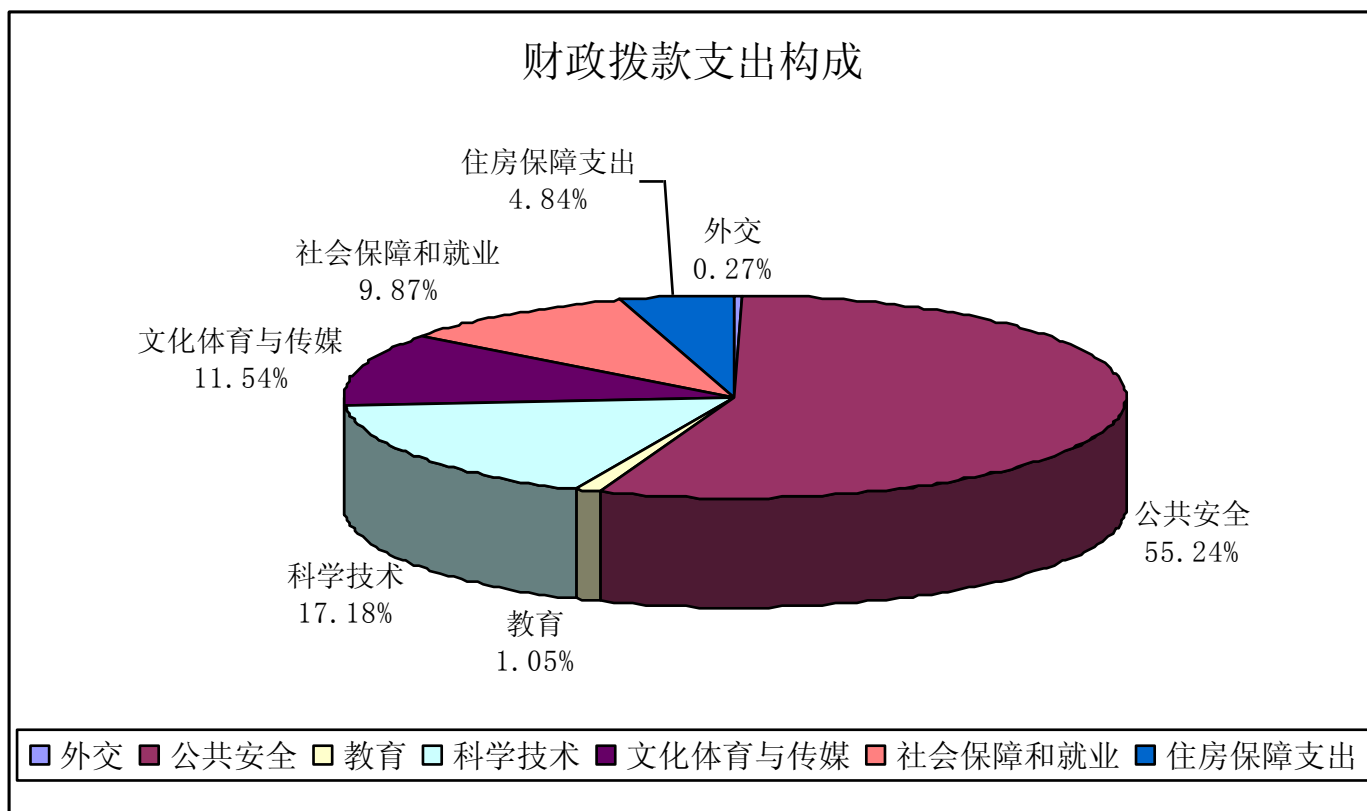
(二) 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2013 年年初预算为 595.64 万元, 比 2012 年执行数增加 2 万元, 增长 0.34%。

(三)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 2013 年年初预算为 259.23 万元, 比 2012 年执行数增加 24.38 万元, 增长 10.38%。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2013 年年初预算为 1672 万元, 比 2012 年执行数增加 60.12 万元, 增长 3.73%。其中:

(一) 住房公积金(项): 2013 年年初预算为 1122 万元, 比 2012 年执行数增加 47.76 万元, 增长 4.45%。

(二) 购房补贴(项): 2013 年年初预算为 550 万元, 比 2012 年执行数增加 12.36 万元, 增长 2.3%。



关于司法部 201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表的说明

201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10000万元，主要是使用彩票公益金用于法律援助方面的支出，用于资助开展针对农民工、残疾人、老年人、妇女权益保障和未成年人的法律援助。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法律援助项目实施与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对符合项目资助案件范围的，由当事人向当地法律援助机构提出申请，法律援助机构在规定时限内对当事人提出的申请进行审核，对符合规定的，应当受理申请并指派案件承办单位或承办人具体承办法律援助案件。案件承办单位或承办人应当在接受指派后的规定时限内与受援人签订委托代理协议。案件承办单位或承办人自案件办结后15日内，填写有关报表，由中国法律援助基金会根据项目实施的进度将办案补贴直接拨付项目实施单位。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单位：万元

2012 年预算执行数				2013 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 购置及运 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	公务用 车购置 及运行 费	公务 接待 费
1349.88	408.04	829	112.84	1511.88	413.13	829	269.75

“2012 年预算执行数”指 2012 年当年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数。

2012 年“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1349.8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408.04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829 万元；公务接待费 112.84 万元。

“2013 年预算数”指 2013 年当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2013 年“三公经费”预算支出合计 1511.8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413.1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829 万元；公务接待费 269.75 万元，比 2012 年增加 156.91 万元，主要是增加了外事接待费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科研所的科研收入，所属院校的学费、培训费收入等。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外交（类）国际组织（款）：指司法部向国际组织缴纳的会费。

（二）公共安全（类）司法（款）：指司法部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司法行政各项业务活动的支出。

（三）教育（类）普通教育（款）：指司法部所属院校用于奖学金、经济困难学生助学金等方面的支出。

（四）科学技术（类）应用研究（款）：指司法部所属科研单位在基础研究成果上，针对某一特定的实际目的或目标进行的创造性研究工作的支出。

（五）科学技术（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指司法部所属科研单位用于完善科技条件，为科技活动提供基础性、通用性服务的支出。

（六）科学技术（类）其他科学技术支出（款）：指司法部所属科研单位除以上项目以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七）文化体育和传媒（类）其他文化体育和传媒支出（款）：指用于部属宣传单位的宣传文化发展等专项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指司法部用于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以及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服务工作的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司法部机关及部属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包括三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指无房和未达标住房补贴）。

1、住房公积金(项)：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 5%，最高不超过 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

目前已实施近 20 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2、提租补贴（项）：是经国务院批准，于 2000 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职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 90 元。

3、购房补贴（项）：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 号）的规定，从 1998 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 4 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 2000 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 1999 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 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